

白痴



[白痴_下载链接1](#)

著者:[俄] 费奥多尔·陀思妥耶夫斯基

出版者:上海译文出版社

出版时间:1986

装帧:平装

isbn:9787532710898

正确书号7532710890

作者介绍:

陀思妥耶夫斯基 (Ф.М.Достоевский, 1821~1881) , 俄国19世纪文坛上享有世界声誉的一位小说家，他的创作具有极其复杂、矛盾的性质。

陀思妥耶夫斯基生于医生家庭，自幼喜爱文学。遵父愿入大学学工程，但毕业后不久即弃工从文。在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思潮影响下，他醉心于空想社会主义，参加了彼得堡进步知识分子组织的彼得拉舍夫斯基小组的革命活动，与涅克拉索夫、别林斯基过往甚密。

1846年发表处女作《穷人》，继承并发展了普希金《驿站长》和果戈里《外套》写“小人物”的传统，对他们在物质、精神上备受欺凌、含垢忍辱的悲惨遭遇表示深切同情。唤醒他们抗议这个不合理的社会制度。

《双重人格》 (1846) 、《女房东》 (1847) 、《白夜》 (1848) 和《脆弱的心》 (1

848) 等几个中篇小说使陀思妥耶夫斯基与别林斯基分歧日益加剧，乃至关系破裂。后者认为上述小说流露出神秘色彩、病态心理以及为疯狂而写疯狂的倾向，“幻想情调”使小说脱离了当时进步文学。

1849～1859年陀思妥耶夫斯基因参加革命活动被沙皇政府逮捕并流放西伯利亚。十年苦役、长期脱离进步的社会力量，使他思想中沮丧和悲观成分加强，从早年的空想社会主义滑到“性恶论”，形成了一套以唯心主义和宗教反对唯物主义和无神论，以温顺妥协反对向专制制度进行革命斗争的矛盾世界观。

他流放回来后创作重点逐渐转向心理悲剧。长篇小说《被伤害与被侮辱的人们》(1861)继承了“小人物”的主题。《穷人》里偶尔还能发出抗议的善良的人，已成了听任命运摆布的驯良的人；人道主义为宗教的感伤主义所代替。《死屋手记》(1861～1862)记载了作者对苦役生活的切身感受，小说描写了苦役犯的优秀道德品质，控诉了苦役制对犯人肉体的、精神的惨无人道的摧残，无情揭露了沙皇俄国的黑暗统治。

《罪与罚》(1866)是一部使作者获得世界声誉的重要作品。

《白痴》(1868)发展了“被侮辱与被损害的”主题，女主人公娜斯塔西亚强烈的叛逆性和作为正面人物的梅什金公爵的善良与纯洁，使小说透出光明的色调。但一些用以攻击革命者的“虚无主义者”形象，削弱了小说的揭露力量。

在《鬼》(1871～1872)中已没有被伤害与被侮辱者的形象，而只有对革命者的攻击了。

最后一部作品《卡拉马佐夫兄弟》(1880)是作者哲学思考的总结。作者以巨大的艺术力量描写了无耻、卑鄙的卡拉马佐夫家族的堕落崩溃。对颠沛流离、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的人们表示深厚同情，但也流露出消极的一面，例如认为只有皈依宗教才能保全道德的价值，只有宽恕和仁慈才能拯救人类社会等说教。

陀思妥耶夫斯基擅长心理剖析，尤其是揭示内心分裂。他对人类肉体与精神痛苦的震撼人心的描写是其他作家难以企及的。他的小说戏剧性强，情节发展快，接踵而至的灾难性事件往往伴随着复杂激烈的心理斗争和痛苦的精神危机，以此揭露资产阶级关系的纷繁复杂。矛盾重重和深刻的悲剧性。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善恶矛盾性格组合、深层心理活动描写都对后世作家产生深刻影响。

目录:

[白痴_下载链接1](#)

标签

陀思妥耶夫斯基

小说

俄罗斯

外国文学

俄国文学

文学

俄罗斯文学

白痴

评论

这本读得很吃力，一来字太小，二来书中几乎每个人物的情绪都充沛得像决堤了，弄得我倒有些受不了了，都打了鸡血似的。本来情节不复杂的，但因此愣是不太能读懂。。梅诗金公爵是唯一稍微正常一点的人，其实又最不正常，有一种遗世独立的奇怪观感。。。

大学。脱离了文学，上升到宗教的高度。

此封面图片明显不是1986版。坦白说，高中时候没有完全看懂。

不是一个白痴而是N个疯子的故事。

很多疯子，很多热烈的感情。陀思妥耶夫斯基是这样（内心燃烧着）的人么？

04年，宿舍被子里偷偷读完的。

1994阅

其实开始时很有爱。

或许只有陀思妥耶夫斯基才敢将这个号称白痴的诗梅金公爵来作为基督的喻道人物。对于福音和基督他是有深刻见解的。文学具有这样的能力。

娜斯塔霞其实是很美好的……

总算看完了。

记得这个本子和同系列的其他普及本相比没有译序或者后记，当时看的实在吃力，半懂不懂

再也不想看陀氏，需要缓一阵子。真的看不懂娜斯塔西亚，也不明白为什么不专注三角恋，还要岔开去写一堆并不关心的人物，什么将军啦，伊波利特啊，列别捷夫啊。公爵讲的那个关于玛丽的故事最感人。家里这本充满年代感且像盗版的上海译文不仅字小，而且纸张颜色还深浅不一。90年代7元钱购入。

完成一件人生大事。

情节紧凑，心理描写精彩，看法独特

力荐。封面男主加分。

庞大的，充满思考的。。。今天终于看完了陀思妥耶夫斯基的《白痴》，耗时近八个月读完一本小说，真艰辛。我觉得很多很多地方我很像主人公，白痴的很呢。不喜欢这本小说的结尾，——我就是喜欢大团圆结局，即便是肤浅也好呀。

读了两个月终于结束了，书都翻烂了

我是白痴

[白痴 下载链接1](#)

书评

2008年的第一天，在发烧中度过，白天睡多了，晚上睡不着，躺在被窝里看书看到凌晨，竟然把老陀的书就这样看掉了一半，终于关上灯躺在床上的时候，退烧药，老陀，早上喝的咖啡一起纠结在脑子里，乱七八糟的入了梦。

坦率的说，老陀的书，不适合这样按照通俗小说的速度来看，因...

不读陀斯妥耶夫斯基就不懂得俄罗斯和真正的人性。

你可以在托尔斯泰那里发现一种亚洲式的平和，在屠格涅夫那里领略到西欧文人的贵族派头，还能够在契诃夫那里听到现代思想的声音，但是只有在果戈里和陀斯妥耶夫斯基身上，你才可以感受到真正的属于俄罗斯的残忍，野蛮与神经质--...

前几天豆瓣上有篇评论叫做不娶聪明的女人，恩，娶聪明女人是需要胆量和自信的，不是一般的男人做得到的。那么有谁敢和有强烈的个性的女人交往呢，就我的经验，尽管人们说喜欢某女如何之有性格，那是实在没的恭维了，鬼才相信有男人喜欢她们，事实上惟恐躲之不及。所以，那些...

除了线索太多，穿插了无数个人以至于有些人物交待不名以外。其他的人还是很有连续性的。尤其是公爵和两个女人，最后的一幕让我印象特别深刻。原本理智的人，实际上有一种状态会让他们超出理智之外，就是感情自尊，自己最重视的人的态度会把他们送到一个奇异的状态...

陀思妥耶夫斯基说，自己本意就是塑造出一个极尽完美的人，换句话说——酷似基督的人，他同时说，这样完美的人在这个世界上的表现，恐怕只能是一个白痴。刚才看了看中国的书评，他们的总结多是“基督式的爱对这个世界于事无补”云云。他们哪里知道，这样一个柔顺的形象，是那...

陀思妥耶夫斯基的伟大毋庸多言，作为十九世纪俄罗斯最耀眼的作家之一，他对其后整个世界范围内的现代文学都产生了重大影响，赫尔曼·黑塞、安德烈·纪德、阿尔贝·加缪等等众多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均对其推崇备至，鲁迅也在自己的作品中多次对陀思妥耶夫斯基赞赏有加，并称他为...

关于已提交的脚本，即拍摄改编自《白痴》的两部电影，我们想说明下列几点。首先，是我们决定拍两部电影，而非拍成可能由两三个部分组成的系列的原因。这一决定首先基于小说结构。非常有趣的是，几个电影版，都用了小说情节的一两条基本线索。譬如，娜丝塔霞·费利波芙娜的...

刚刚看了一篇评论，说小说中的主人公、那个基督式的人物的梅诗金公爵是多少可悲的一个人物，他的无限的基督式的宽容最终毁灭了一个爱他的女人、一个他爱的女人和他自己本应该得到的幸福，又不停的论述他是多么的宽容以至于会原谅罗果仁那样的为美色疯狂的杀人犯。前两天听到...

小说一开始发生在火车上，陀斯妥耶夫斯基将主人公的出场设置在了一场对话上面。梅诗金公爵以一个落魄的形象出现。淡色的黄头发，两颊凹陷，碧蓝的大眼睛。从他的穿着可以看出他离开俄罗斯已经很多年。这样一开始就让我们发现了他不懂得这个社会的规则。在火车上罗果仁问了他...

娜斯塔霞的爱情是我所知的所有爱情中最令人痛苦的个案，多年来一直让我无法释怀。她对梅什金爱得坚定、彻底、绝对，梅什金是她破碎人生中全部的价值和意义所在，因为他是唯一一个给予她理解、尊重、肯定和宽容的人。当他在那个混乱的聚会上当众向她求婚时，她对他的爱就已经确...

我相信 只有在基督教的背景下 才会有这样的傻瓜与白痴 才会有陀斯妥耶夫斯基与辛格
含着同情的泪与笑 唱出对他们的礼赞 原罪 作为先天的规定、既定的被给与
预设了人类自身的残缺与有限 但上帝毕竟保留了救赎之途 如同舍勒指出的
这救赎的根源在于上帝赐予的人类自身的精神...

很惊讶，我竟然平平安安的看完了，没有得心脏病……
读陀氏是一种折磨，可是却无法抗拒。所谓痛并快乐着，就是这样的吧。

在梅什金公爵前，我感到羞愧。因为我曾经也是那个向不幸女人扔石块的孩童。那是1990年——散落分布的三十多间泥砖屋组成的村子，村路仿佛是从那些不规则的屋子和屋子之间挤出来的：肮脏、狭小，像蛇盘缠在村子身体的各处，这些小路似乎永远都堆积着牛粪和积水，在我脑海中至今...

这部近700页的著作到400多页的时候才吸引住我，其前忍受了诸多缺少小说真实性的枝蔓的行文——虽然一开始主角们就都现身了这一点值得赞赏。纳博科夫在其《俄罗斯文学讲稿》中认为：由于陀氏作品中跟知觉相关的一切自然背景和事物都几乎不存在，那里只有思想，道德这一艺术特征...

《白痴》这书里描述的感情很细腻，有时陀翁就借着主人公梅什金的话，将自己的经历和痛苦的感觉表达出来，难怪乎读着读着，认为那种感觉比别的作家的笔触更真切，更具体。

托翁是极少的经历过临刑的极端痛苦的人，在极度绝望时被赦免了，那种毫无希望的感觉只有亲身经...

整部作品描述的是光与暗热烈碰撞的血泪演义。光明一极以公爵和阿格拉娅为代表，他们在还没有被破坏前高尚得在世人眼里显得古怪。从书谶上看，公爵的“情书”被阿格拉娅夹进《堂吉诃德》，暗示公爵的单纯，理想，博爱，骑士风度和不见容于世人。于是就像塞万提斯不希望见到...

话说这几天，正在读陀翁的《白痴》，已经读完了第一部分。初上手时怪诧异的，怪他情节展开得那么快，快得像话剧，一幕接着一幕，全是人物和对白，每个人都活灵活现，好像一群演员叫上劲地用台词“咬”出一部戏来，角色与其说极端倒不如说是标准，富家巨室，达官贵人...

花了两周的时间看完陀斯妥耶夫斯基的《白痴》，在厚重的600多页的；式叙事中故事终于达到尾声。我在暴雨倾盆的中午蜷缩在阴沉沉的教室角落中结束了故事时，心仿佛被揪起来那般疼痛。悲剧总是让人痛苦，但正因为此才更能让人思考。
我想陀斯妥耶夫斯基的想法我还不能完全理解...

[白痴 下载链接1](#)